

7月6日 常年期第十四主日（丙年）

迦 6:14-18

弟兄姊妹們：

至於我，我只以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，來誇耀，因為藉著基督，世界於我，已被釘在十字架上了；我於世界，也被釘在十字架上了。其實，割損或不割損，都算不得什麼，要緊的，是新受造的人。

凡遵循這準則而行的人，願平安與憐憫，降臨在他們身上，即降臨在天主的新以色列身上！

從今以後，我切願沒有人再煩擾我，因為在我身上，我帶有耶穌的烙印。

弟兄們！願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寵，常與你們的心靈同在！阿們。——上主的話。

## 反省

保祿宗徒表示：「至於我，我只以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，來誇耀」，聽起來很簡單，卻意義深遠。在保祿的時代，十字架是一個羞辱的記號、失敗的象徵，但他坦然無愧地擁抱十字架，並以它為榮，因為十字架代表天主救贖世人的恩典，是耶穌基督愛到底的表現。

當時的猶太人，認為得救，除了遵守梅瑟法律外，還必須接受割損禮；保祿在《致迦拉達人書》則強調，得救跟割損禮沒有必然關係，最重要的是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救贖的恩典。只有相信耶穌基督，才能使人與天主恢復合宜的關係。因此，一個人能否得救不在乎他是否接受割損禮，而是他的生命是否重生，即保祿所講：「帶有耶穌的烙印」，代表這個人已經屬於耶穌。當時主人會用燒紅的鐵在奴隸身上烙下印記，作為主人與奴隸間相認的依據。保祿用這活生生的描述，表達他和天主關係上的親密，說明自己是屬於基督的僕人。只要我們承認是基督徒，就代表我們身上也帶著耶穌的烙印，我們的生命每天都需要經歷聖神的更新，讓我們像保祿一樣，只以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為誇耀。

今天，我們可願意背起自己的十字架？十字架可能是生活的困苦，工作的不安，家庭的傷痛，又或因堅持信仰所遭遇的誤解與排斥。請記住：這些都是參與福音使命的方式，是與天主同行的證據。對保祿而言，世上的一切，不論好壞，都已經釘在十字架上，對他沒有任何影響力、吸引力；對世界而言，保祿也與主同釘十字架了，所有的光榮、努力、名望、地位，都不算什麼，他不需要人看見他有什麼地方值得誇耀，只希望別人透過他，只看見耶穌基督。因此，祈求天主光照我們，反思在我們信仰的見證和價值中，是否能讓人看到天主的作為，而非我們自己的光榮。

## 實踐

真正的喜樂不在於世俗的安逸，而在於為基督的十字架而生活。一句善意的說話、一個寬恕的行動、一份誠實的工作，都能成為福音的見證。福音的使命雖艱辛，卻充滿祝福，但不是靠我們的能

力，而是靠那位派遣我們的主。假如沒有這份意識和醒寤，很可能陷入一個更大的試探，即表面上魔鬼屈服於我們，實際上是我們正在被魔鬼試探，因為屬靈上的驕傲會使人跌倒。因此，耶穌提醒門徒不要把喜樂只放在表面的效果上，而要為著自己的得救，名字被登記在天上的生命冊而感恩喜樂，因為這才是永遠可靠，和永不改變的喜樂根源。讓我們今天重燃這份喜樂與信德的火焰，勇敢地活出基督的福音，即使這條路通往十字架，也將引領我們邁向復活與永生。

## 是日金句

「就如人怎樣受母親的撫慰，我也要怎樣撫慰你們；你們必要在耶路撒冷，享受安慰。」（依 66:13）

聆聽講道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HFKb8flTkQg>